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基金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新增 E 类份额，本报告中本基金 E 类份额的“基金合同生效日”特指 2022 年 5 月 23 日。

本基金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新增 D 类份额，本报告中本基金 D 类份额的“基金合同生效日”特指 2025 年 7 月 21 日。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红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9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3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71,107,771.8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谨慎投资，力争为投资者提供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方法，在充分研究基本宏观经济形势以及微观市场主体的基础上，对市场基本利率、债券类产品收益率、货币类产品收益率等大类产品收益率水平变化进行评估，并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针对不同行业、不同投资品种选择投资策略，以此做出资产配置及风险控制。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综合

	运用利率类投资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债券回购杠杆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和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等策略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90%+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红短债债券 A	东方红短债债券 C	东方红短债债券 D	东方红短债债券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910	014911	024971	01561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68,519,706.20 份	280,346,038.92 份	3,757,313,143.00 份	264,928,883.70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东方红短债债券 A	东方红短债债券 C	东方红短债债券 D	东方红短债债券 E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498,562.50	1,096,722.19	15,088,066.37	1,162,531.51
2.本期利润	6,242,669.78	1,292,710.58	16,628,784.01	1,258,055.8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4	0.0042	0.0043	0.003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70,806,308.90	305,788,574.85	4,116,502,862.93	288,234,466.1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57	1.0908	1.0956	1.088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红短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2%	0.01%	0.35%	0.00%	0.07%	0.01%
过去六个月	0.84%	0.01%	0.74%	0.01%	0.10%	0.00%
过去一年	1.74%	0.01%	1.57%	0.01%	0.17%	0.00%
过去三年	6.54%	0.01%	5.90%	0.01%	0.64%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69%	0.02%	9.66%	0.01%	2.03%	0.01%

东方红短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0%	0.01%	0.35%	0.00%	0.05%	0.01%
过去六个月	0.79%	0.01%	0.74%	0.01%	0.05%	0.00%
过去一年	1.64%	0.01%	1.57%	0.01%	0.07%	0.00%
过去三年	6.24%	0.01%	5.90%	0.01%	0.34%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20%	0.02%	9.66%	0.01%	1.54%	0.01%

东方红短债债券 D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2%	0.01%	0.35%	0.00%	0.07%	0.01%
过去六个月	0.84%	0.01%	0.74%	0.01%	0.10%	0.00%
过去一年	1.73%	0.01%	1.57%	0.01%	0.16%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8%	0.01%	1.85%	0.01%	0.03%	0.00%

东方红短债债券 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9%	0.01%	0.35%	0.00%	0.04%	0.01%
过去六个月	0.77%	0.01%	0.74%	0.01%	0.03%	0.00%
过去一年	1.59%	0.01%	1.57%	0.01%	0.02%	0.00%
过去三年	6.05%	0.01%	5.90%	0.01%	0.15%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48%	0.02%	9.02%	0.01%	1.46%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红短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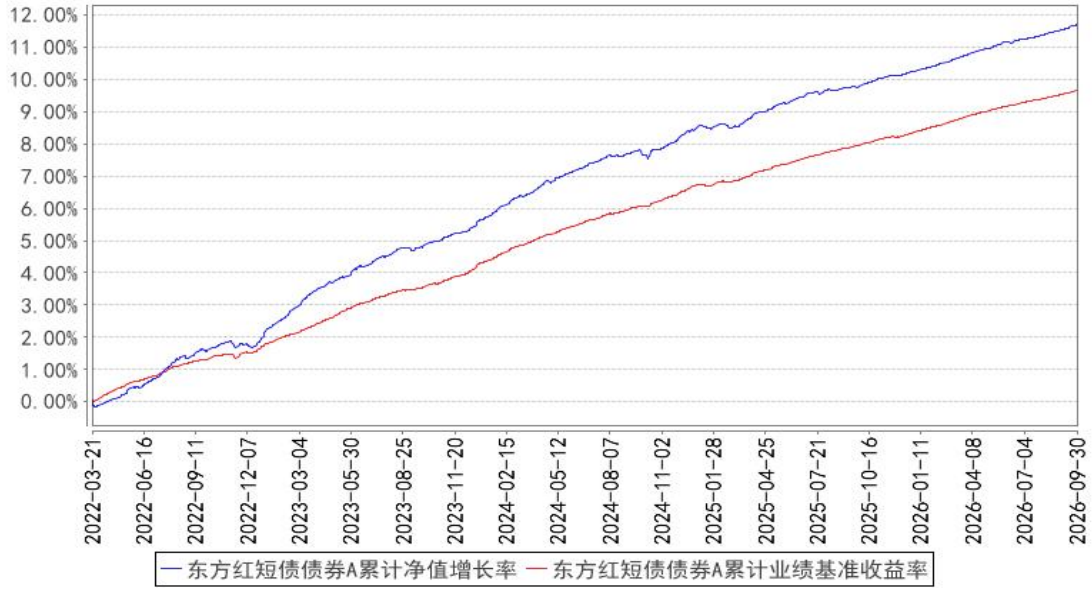

东方红短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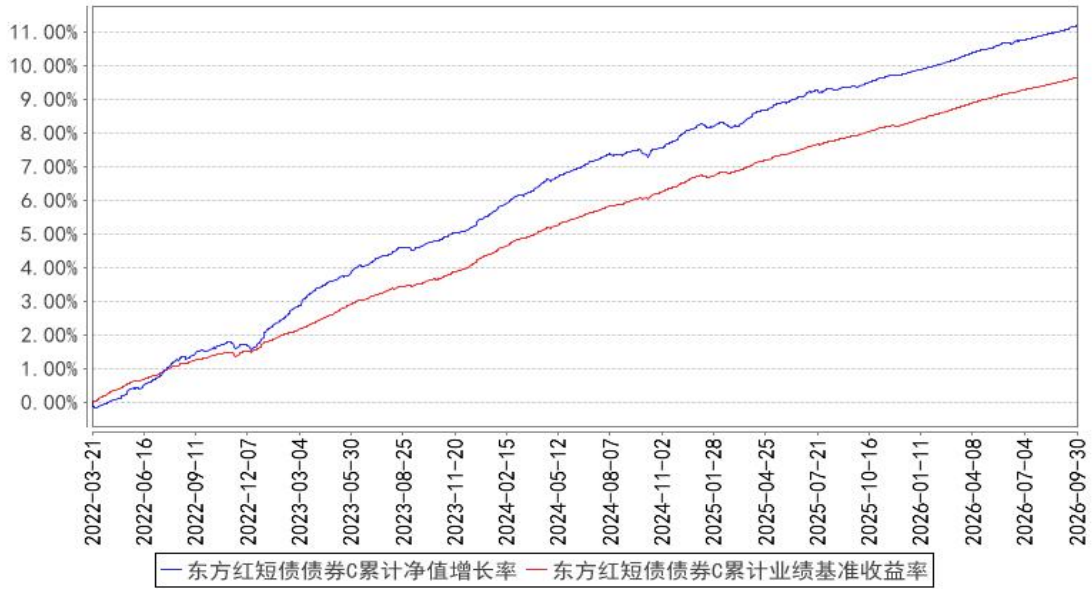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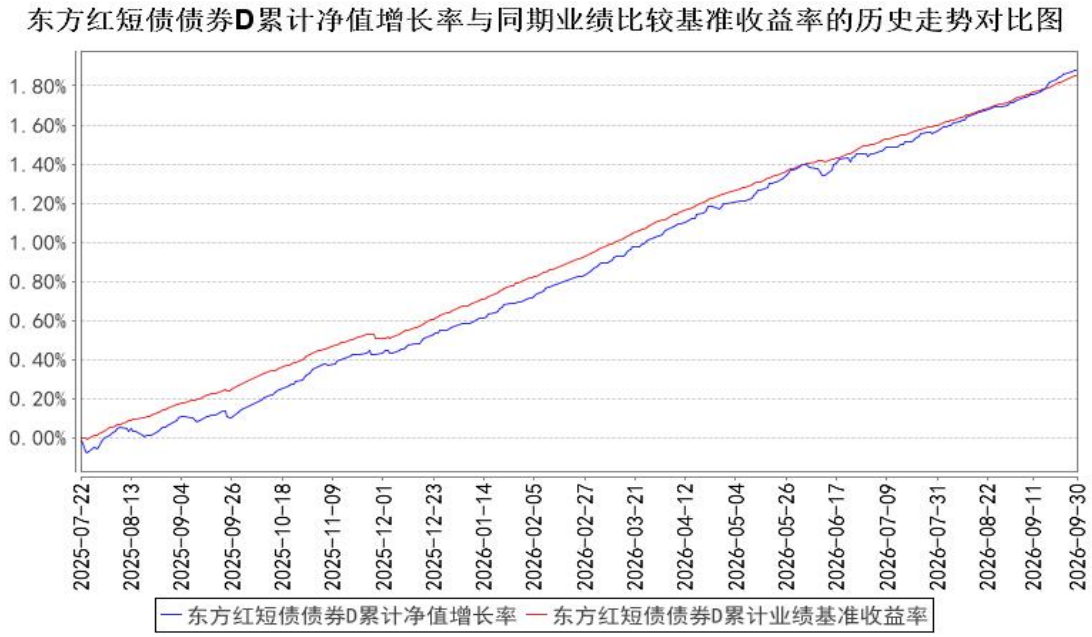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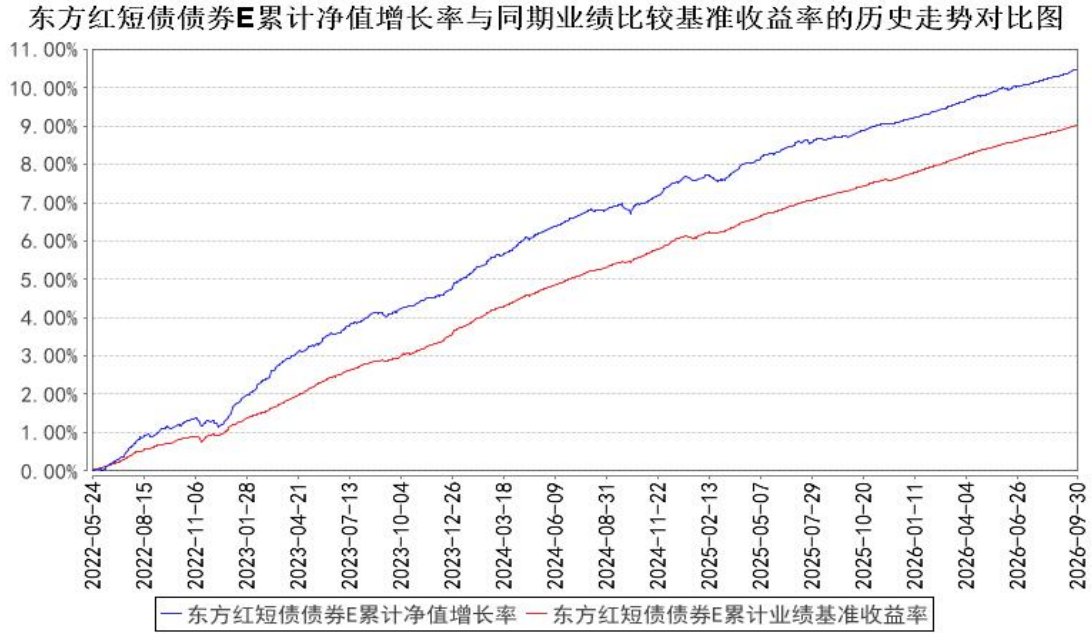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燕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22 年 5 月 13 日	-	25 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任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05 月至今任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

					理、2023 年 11 月至今任东方红 90 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12 月至今任东方红 60 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部职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部基金会计、基金会计主管、总监助理、副总监，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部业务总监。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转型基金为初始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国内经济整体走势相比二季度变化不大，结构上依然延续外需明显强于内需，生产强于消费的特征，科技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增速加快，传统行业仍有所走弱，固定资产投资同比负值有所扩大，整体投融资需求依然偏弱；CPI 同比保持低位，PPI 同比受油价波动的影响先下后上。政策方面，财政端仍以用好用足现有政策为主，支出进度整体偏慢；货币政策数量上相比二季度更偏呵护，价格上在海外加息预期高企的背景下仍按兵不动。受基本面弱修复、资金面宽松、科技股调整等因素的共同影响，债券市场收益率打破近几年三季度债市易发生大幅调整的规律，整体震荡下行，收益率曲线进一步走平。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操作上保持信用票息策略，灵活调整并适度提升组合久期及杠杆水平，同时严控信用风险，为投资者获取了较好的回报。

展望 2026 年四季度，这是全年经济的收官之季，在内需偏弱、海外地缘关系更趋复杂化、前三季度财政进度偏慢的背景下，政策有托底的空间，货币政策预计仍将维持宽松，流动性将保持合理充裕，继续保持对中短债的配置，同时积极把握长债的交易性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0957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1157 元;C 类份额净值为 1.0908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1108 元;D 类份额净值为 1.0956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0956 元;E 类份额净值为 1.0880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1080 元。本报告期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5%;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5%;D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5%;E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953,467,571.49	96.65

	其中：债券	5,953,467,571.49	96.6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0,860,702.32	2.45
8	其他资产	55,361,806.72	0.90
9	合计	6,159,690,080.5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0,088,358.69	0.5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486,187,763.32	42.2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34,963,037.27	5.70
4	企业债券	96,364,184.12	1.6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650,016,664.80	45.06
6	中期票据	690,810,600.56	11.7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953,467,571.49	101.2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42680158	26 邮政 CP001	2,000,000	201,246,838.36	3.42
2	524701	26 广发 D4	1,900,000	191,521,499.18	3.26
3	042680166	26 海淀国资	1,900,000	191,291,812.60	3.25

		CP003			
4	245084	26 东兴 G1	1,500,000	150,829,882.19	2.56
5	072610126	26 东财证券 CP007	1,300,000	130,608,506.85	2.2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不参与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指标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492,476.21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国债期货投资在一定程度上对冲了利率波动的风险,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标。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的处罚，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会对上述证券继续保持跟踪研究。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8,883.2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321,000.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981,923.5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5,361,806.7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红短债债券 A	东方红短债债券 C	东方红短债债券 D	东方红短债债券 E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75,935,383.75	337,007,219.42	6,081,576,817.21	724,791,039.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10,972,945.75	16,774,304.15	1,980,035,368.54	115,049,217.6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	918,388,623.30	73,435,484.65	4,304,299,042.75	574,911,373.38

份额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68,519,706.20	280,346,038.92	3,757,313,143.00	264,928,883.7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交易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2、《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 7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www.dfham.com。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